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有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召开，我们作为该公司的独立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次董事会的议案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审核，现就公司拟出售持有的环球新材国际股票事项进行审查并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出售持有的环球新材国际全部股票有利于公司锁定已得投资收益，减轻公司资金和成本压力，符合公司聚焦电力主业发展目标，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存在内幕交易。同意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出售持有的全部环球新材国际股票，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桂东电力独立董事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有关议案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2023年4月7日

(本页无正文,为桂东电力独立董事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有关议案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魏嘉' (Wei Jia).

2023年4月7日

(本页无正文,为桂东电力独立董事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有关议案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冯海宁'.

2023年4月7日